证券代码:600598　证券简称:北大荒　公告编号:2024-003

黑龙江北大荒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长王守聪先生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黑龙江北大荒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收到董事长王守聪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王守聪先生因工作调动,申请辞去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董事和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等职务。辞职后,王守聪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王守聪先生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其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本次辞职事项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和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定,尽快完成董事长、董事、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补选和后续相关的选举工作。

截止本公告日,王守聪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在任职期间,王守聪先生勤勉尽责、恪尽职守,为公司的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公司董事会对他的辛勤付出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黑龙江北大荒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一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0661　证券简称:长春高新　公告编号:2024-007

长春高新技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百克生物披露2023年年度业绩预告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情况概述

长春高新技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长春百克生物科技股份公司(以下简称“百克生物”)系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证券简称:百克生物,证券代码:688276。截至公告日,百克生物注册资本为412,840,698元,公司持有其股份数量为171,488,182股,占其总股本的41.54%。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相关信息披露规定,百克生物于2024年1月16日披露其2023年年度业绩预告。敬请各位投资者届时关注百克生物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长春百克生物科技股份公司2023年年度业绩预告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1)。

二、风险提示

本次百克生物业绩预告数据仅为其财务部门初步核算结果,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不构成百克生物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最终数据以公司及百克生物正式披露的2023年年度报告为准。百克生物尚未发现可能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长春高新技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16日

证券代码:603713　证券简称:密尔克卫　公告编号:2024-005
转债代码:113658　转债简称:密卫转债

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和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于2023年12月1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鉴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2名激励对象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的资格,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不得行权,公司决定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共计155,000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

鉴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为2022年12月9日至2023年12月8日(其中2022年12月9日至2023年6月19日为禁售期),截至第一个行权期满,所有可行权激励对象均未申请行权。根据《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决定对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70名激励对象第一个行权期已到期但尚未行权的共计652,600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

鉴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期权的1名激励对象2022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不合格”,其对应考核当年可行权的股票期权全部不得行权,公司决定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共计175,000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

综上,公司决定对前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共计982,600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12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54)、《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57)。

公司已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提交注销上述股票期权的申请。经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审核确认,上述共计982,600份股票期权注销事宜已于2024年1月12日办理完毕。本次股票期权注销事项不会对公司股本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16日

证券代码:688185　证券简称:康希诺　公告编号:2024-001

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自愿披露关于重组脊髓灰质炎疫苗于澳大利亚启动I期临床试验并完成首例受试者入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并发的重组脊髓灰质炎疫苗公司近日于澳大利亚启动I期临床试验,并完成首例受试者入组。公司已在澳大利亚卫生部所属的澳大利亚药品管理局(Therapeutic Goods Administration,TGA)完成临床试验备案,该款疫苗临床试验方案备案前亦已获得澳大利亚人类研究伦理委员会的临床试验伦理许可。

一、产品基本情况

公司基于病毒样颗粒(virus-like particle,VLP)的重组脊髓灰质炎疫苗基于公司的蛋白结构设计和VLP组装技术开发,有望为全球控制乃至根除脊髓灰质炎作出贡献。重组脊髓灰质炎疫苗是一种非传染性脊髓灰质炎疫苗,在生产过程中不依赖活病毒,预期具有良好的安全性和免疫原性。与已上市的脊髓灰质炎减毒疫苗和灭活疫苗不同,非传染性的VLP脊髓灰质炎疫苗被世界卫生组织推荐作为未来消灭脊髓灰质炎的首选疫苗之一。

二、临床试验相关情况

重组脊髓灰质炎疫苗开展的I期临床试验拟评价其安全性及初步免疫原性。

三、风险提示

疫苗研发是一项复杂严谨的科学活动,难度大、周期长,在上市销售前需要申请临床试验、进行临床试验、申请药品注册上市许可等,临床试验进程和结果及产品上市进度具有不确定性,公司信息以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16日

证券代码:002326　证券简称:永太科技　公告编号:2024-003

浙江永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永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太科技”)及全资子公司浙江手心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手心”)于近日收到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永太科技证书编号:GR202333012345,浙江手心证书编号:GR202333005271,发证时间:2023年12月8日,有效期:三年。

本次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系对原证书有效期满后的重新认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以及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规定,永太科技和浙江手心自本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连续三年(即2023年—2025年)可继续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即按应纳税所得额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永太科技和浙江手心2023年已按照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进行纳税申报及预缴,因此本次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不会对永太科技和浙江手心2023年度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浙江永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1月16日

证券代码:600509　证券简称:天富能源　公告编号:2024-临012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居民电价补贴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获得补助金额:2021年11月-2023年6月居民电价补贴资金9,871.80万元。
- 对当期损益的影响:本次收到的居民电价补贴资金9,871.80万元,其中:8,910.28万元用于冲减“应收账款”,961.52万元计入2024年“营业收入”。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一)获得补助概况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发展和改革委员会2021年9月29日印发的《关于兵团居民生活用电价有关事宜的通知》(兵发改价格发〔2021〕230号)文件精神,兵团居民生活用电实际交纳的电费(到户终端价)统一为0.39元/千瓦时。各师市居民生活用电同价补贴标准原则上与相邻地州保持一致,由同价资金(兵团农网还贷资金)进行补贴,补贴政策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

根据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政局印发的《关于印发(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自备电厂农网还贷资金征收及使用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兵财建〔2021〕147号)文件精神,兵团农网还贷资金的征收和使用管理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负责。根据《关于承接做好农网项目等有关工作的通知》:“中新建电力集团成立后,不再保留兵团电力集团公司,其有关业务由中新建电力集团进行吸收合并。”后续居民电价补贴申报、核发等相关工作由中新建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负责。

公司已于2021年12月16日收到2019年1-9月部分居民电价补贴资金3,167.99万元;2023年1月17日收到2019年10月-2021年10月居民电价补贴资金10,805.71万元。

本次公司收到2021年11月-2023年6月居民电价补贴资金9,871.80万元,占公司2022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1.73%。

(二)补助具体情况

单位:万元

获得时间	发放单位	发放项目	补助依据	补助金额
2024.1.12	中新建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11月-2023年6月居民电价补贴资金	兵发改价格发〔2021〕230号	9,871.80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计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收到上述居民电价补贴资金9,871.80万元,其中:8,910.28万元用于冲减“应收账款”,961.52万元计入2024年“营业收入”。

上述补贴资金有利于改善公司的现金流,增加公司经营业绩。具体的会计处理最终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15日

证券代码:603030　证券简称:*ST全筑　公告编号:临2024-012

上海全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原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原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1月25日

3.原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030	*ST全筑	2024/1/22

二、更正补充事项涉及的具体内容和原因

更正前:

二、会议审议事项

2.特别决议议案:无

更正后:

二、会议审议事项

特别决议议案:议案2

三、除了上述更正补充事项外,于2024年1月10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更正补充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现场股东大会召开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4年1月25日14点3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徐汇区南宁路1000号C座全筑大厦18楼

2.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1月25日至2024年1月2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3.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4.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注销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库存股的议案》	√
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部分管理制度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3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4	《关于修订《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制度》的议案》	√

特此公告。

上海全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或其他召集人)
2024年1月16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上海全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4年1月25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注销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库存股的议案》			
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部分管理制度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3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4	《关于修订《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制度》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030　证券简称:*ST全筑　公告编号:临2024-011
债券代码:113578　债券简称:Z全筑转

上海全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全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4年1月12日以通讯方式举行。会议通知于2024年1月10日以电话方式发出。会议由董事长朱斌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上海全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本次董事会就以下议案进行了审议,表决通过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基于公司战略规划和经营发展需要,通过增加物联科技业务以增加公司的持续发展能力和盈利能力。本次设立合资公司,将有助于公司整合各方资源,有效把握市场发展机遇,提升企业持续竞争力。

同意公司与关联方王建郡先生、科舸物联科技有限共同投资成立科舸全筑物联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以最终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为准,简称“合资公司”)。合资公司注册资本拟为1,000万元,其中,公司拟投资510元万占股51%,科舸物联科技有限公司投资390万元、占股39%,王建郡投资100万元,占股10%。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上海全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拟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10)。

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的金额未达到《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标准,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上海全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16日

证券代码:603030　证券简称:*ST全筑　公告编号:临2024-010
债券代码:113578　债券简称:Z全筑转

上海全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拟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关联交易内容

设立新公司:上海全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与自然人王建郡先生、科舸物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舸物联”)共同出资设立科舸全筑物联科技有限公司(拟定名,具体以工商核名为准,以下简称“合资公司”);合资公司注册资本金拟为1,000万元,其中,公司拟投资510万元、占股51%,科舸物联拟投资390万元、占股39%,王建郡先生拟投资100万元、占股10%。

●本次共同投资方中的自然人王建郡先生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故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截至本公告日,最近十二个月,公司不存在与自然人王建郡先生进行关联交易的情形。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上海全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与自然人王建郡先生、科舸物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舸物联”)共同出资设立科舸全筑物联科技有限公司(拟定名,具体以工商核名为准,以下简称“合资公司”);合资公司注册资本金拟为1,000万元,其中,公司拟投资510万元、占股51%,科舸物联拟投资390万元、占股39%,王建郡先生拟投资100万元、占股10%。

本次关联交易的金额未达到《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标准,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王建郡,男,中国国籍,1973年生,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泽海集团创始人、董事长。上海交通大学上海高级金融学院校友总会执行会长,国际金融家论坛并购重组专业委员会理事长,中国中小企业金融科技协会副会长,以及上海高级金融学院“高金领航计划”PA导师专家委员会成员。

三、其他合资方基本情况

1、企业名称:科舸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104MA231H97XW

3、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4、法人代表:陈晓天

5、注册资本:10,000万元

6、成立日期:2020年11月10日

7、注册地址:南京市秦淮区永智路5号南京白下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创业研发孵化综合楼(五号楼)E栋101-15室

8、办公地址:苏州边缘联合创新中心

9、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基础电信业务;检验检测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物联网技术研发;物联网技术服务;物联网应用服务;物联网设备制造;物联网设备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数据处理服务;大数据服务;区块链技术相关软件和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推广服务;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基础平台;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广告制作;广告设计、代理;卫星通信服务;通讯设备销售;网络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0、股权结构:南京秦淮科技创新创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国有独资)持股29%;上海万向区块链股份公司持股10%;上海朗闻斐璠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私募基金)持股8%;南京认知物联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53%。

11、科舸物联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公司注册资本1亿元,实缴资本7,115万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总资产:5,070.69万元、净资产:2,689.95万元、营收:1,231.97万元、净利润:-1,649.53万元。

截止目前,科舸物联无担保、无诉讼、无抵押等,不存在其他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除上述关联关系外,公司与科舸物联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他关系。

科舸物联资信状况良好,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四、关联交易合资公司基本情况

拟设立合资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1、拟公司名称:科舸全筑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2、拟注册地址:苏州

3、拟注册资本:1,000万元

4、拟经营范围:物联网技术服务;物联网应用服务;物联网设备制造;物联网设备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推广服务;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通讯设备销售;网络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公司	510.00	51.00
科舸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390.00	39.00
王建郡	100.00	10.00
合计	1,000.00	100.00

5、股权结构:

6、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的人员安排

合资公司设董事会。董事会成员共3名。

合资公司设监事1名。

合资公司设总经理1名,财务负责人1名。

五、关联交易的协议主要内容和履约安排

本次交易的正式协议经各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后生效。

六、交易的目的及对上市公司影响

基于公司战略规划和经营发展需要,通过增加物联科技业务以增加公司的持续发展能力和盈利能力。本次设立合资公司,将有助于公司整合各方资源,有效把握市场发展机遇,加快公司战略的实施,提升企业持续竞争力。

本次对外投资金额本着公平、公正、公开、互利的原则,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4年1月1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为: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独立董事江涛先生、王珂先生、鲁骏先生对本次关联交易出具了事前认可意见,在董事会审议该案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公司在董事会审议该关联交易议案前就上述议案相关内容事先与我们进行了沟通,我们听取了有关人员的汇报并审阅了相关材料。公司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开、互利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在召集、召开及决议的程序上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一致同意本次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事项。

八、相关风险提示

(一)合资公司风险分析提示

合资公司的设立尚需依法提交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合资公司设立后可能受到宏观经济、行业政策、市场竞争、运营管理等因素变化影响,未来经营状况和投资收益等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对外投资的推进情况及外部环境变化,不断提升管理水平,完善内部控制,积极防范和应对上述可能面临的风险。

(二)公司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和其他风险警示

公司因2022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归母净资产为负值,以及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2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股票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公司因2022年度内部控制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股票已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三)仍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

如公司后续经营和财务指标不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监管法规要求,公司股票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

公司相关信息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全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16日

证券代码:688226　证券简称:威腾电气　公告编号:2024-001

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24年1月1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月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到监事3人,亲自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郭群涛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监事审议并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下列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不属于募投项目的实质性变更以及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发展规划。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2)。

特此公告。

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月16日

证券代码:688226　证券简称:威腾电气　公告编号:2024-005

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股权激励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50.6480万股。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50.6480万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2024年1月19日。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有关业务规则的规定,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月9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于2024年1月9日完成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决策程序及相关信息披露

(一)2022年10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实(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二)2022年10月28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陈留平先生作为征集人,就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委托投票权。

(三)2022年10月28日至2022年11月6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

2022年11月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的议案》。2022年11月8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四)2022年11月14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时,公司就内幕信息知情人在《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前6个月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未发现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2022年11月14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五)2022年11月1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监事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六)2023年10月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七)2023年11月2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归属的股份数量

序号	姓名	职务	已获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可归属数量(万股)	可归属数量占已获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量的比例
一、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					
1	周金博	副总经理	3.0000	1.2000	40.00%
2	王著斌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2.0000	0.8000	40.00%
3	林立新	副总经理	2.0000	0.8000	40.00%
4	黄克锋	核心技术人员	2.0000	0.8000	40.00%
5	施国斌	核心技术人员	1.5000	0.6000	40.00%
小计(5人)			10.5000	4.2000	40.00%
二、其他激励对象					
1	蒋政达	实际控制人	0.8000	0.3200	40.00%
2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共137人)		116.7000	46.1280	39.53%
合计(143人)			128.0000	50.6480	39.57%

注:1、以上数据已经剔除离职人员及相应作废失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2、上表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以上百分比结果四舍五入所致。

(二)本次归属股票来源情况

本次归属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人民币A股普通股股票。

(三)归属人数

本次归属的激励对象人数为143人。

三、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变动情况

(一)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日:2024年1月19日

(二)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50.6480万股

(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归属股票的限售和转让限制

1、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配偶、父母、子女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在买入后6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6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

3、在本次激励计划的有效期内,如果《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股份转让的有关规定发生了变化,则这部分激励对象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应当在转让时符合修改后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本次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股

	变动前	本次变动	变动后
股本总数	156,000,000	506,480	156,506,480

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后,公司股本总数由156,000,000股增加至156,506,480股,本次归属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亦不会对公司控制权产生影响。

四、验资及股份登记情况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3年12月27日出具了苏亚验[2023]21号《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对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激励对象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经审验,截至2023年12月16日,公司已收到143名激励对象缴纳的出资额6,011,917.60元,其中,增加股本506,480.00元,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5,505,437.60元,所有募集股款均以货币出资。

2024年1月9日,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手续已完成,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五、本次归属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根据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2023年1-9月,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476.37万元,基本每股收益为0.54元/股;本次归属后,以归属后总股本156,506,480股为基数计算,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不变的情况下,公司2023年1-9月基本每股收益将相应摊薄。

本次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506,480股,占归属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0.3247%,对公司最近一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均不构成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16日

证券代码:688226　证券简称:威腾电气　公告编号:2024-004

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1月31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4年1月31日　15点00分

召开地点:江苏省扬中市新坝科技园南目路1号威腾电气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1月31日至2024年1月3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制定《对外捐赠管理制度》的议案	√
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3	关于修订《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2024年1月15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公司将在本次股东大会召开前,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